

# 《我们》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我们》

13位ISBN编号：9787550015503

出版时间：2016-1-1

作者：辛夷坞

页数：56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我们》

## 内容概要

### 【上册】

——我能送你的，是我们知晓以前28年的惦念！

出生时间只相差一天的祁善和周瓚，从小就被两家长辈视作“小冤家”，几乎所有人都以为他们迟早是会在一起的。哪知他们竟将这样亲密的发小关系维持了整整28年。

对祁善而言，周瓚就像一只张扬夺目的风筝，天性逍遥。她知道风筝的线始终牵在自己手中，可是风筝再美，飞得再高，人人都夸，有什么用。不管风从哪个方向吹，他不在身边，她有的只是那根线。她真正想要的却是一个稳定的伴侣和一段相濡以沫的感情。

她用了多少的时间去对一个人放心，就得用多少的时间甚至更大的代价去收心。

她想，都28年了，她应该是可以对他“免疫”的。所谓“免疫”——中过毒，幸未死，从此心有无私天地宽。

而她在心底一直想问的那个问题，或许，时间终会给出一个答案吧。

### 【下册】

——善良的人在追求中纵然迷惘，却终将意识到有一条正途。

周瓚从来不信祁善会爱上除了他以外的人，他曾以为祁善翻不过他的五指山，可后来才发现，如果祁善是孙悟空，他却并非如来佛祖。他更像白骨精，无论披上哪一张皮，在祁善的火眼金睛下都无所遁形。

做朋友仿佛是他们与生俱来的本能，可在感情方面他们却有着死穴。因为深知对方太重要，所以害怕任何一种不确定的因素来打扰，哪怕是爱情。

他看过太多失败的感情，宁愿无拘无束地生活。然而经年累月，当他失去过，方渐渐明白：爱怎么会没有束缚。脱缰的野马天高地远，终究无所归依，她是他最后的羁绊。比起失去，他宁愿受她所制。

很多东西放久了反而更有味道，但也有很多东西放久了会变质。

他不知道，青春里一路相伴的他和她，是否还能成为彼此生命里的“我们”？

## 作者简介

辛夷坞

当下最受欢迎的80后女作家，青春文学新领军人物。其独创的“暖伤青春”系列女性情感小说连续10年成为亿万读者的心头最爱，本本长居销量排行榜冠军位置。其中，《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更开创了国内青春电影先河，成为内地被成功搬上大银幕的第一部青春小说。与赵薇的强强联手，也开启了辛夷坞作品的影视新纪元，其所有作品均输出影视版权，且由豪华一线阵容打造，并将作为中国青春文学影视化最成功的典型输出海外。

2014年，《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原来》《晨昏》《山月不知心底事》《许我向你看来》《我在回忆里等你》《蚀心者》《再青春》共八本辛夷坞代表作白金纪念版全新上市！2015年，温暖力作《应许之日》持续畅销！2016年，出道十年纪念之作《我们》重磅上市！

## 书籍目录

### 【上册】

- 序 我承认我们曾历经沧桑
- 第一章 记得小娇初见
- 第二章 兔子不吃窝边草
- 第三章 有其父必有其子
- 第四章 好朋友的距离
- 第五章 中过毒，幸未死
- 第六章 长发公主与少年
- 第七章 爱之深伤之切
- 第八章 命有“双子”
- 第九章 另一个世界的阴影
- 第十章 我以为已将你藏好
- 第十一章 戴佛珠的道姑
- 第十二章 坏人不需要眼泪
- 第十三章 不需进，只需守
- 第十四章 被搅碎的月光
- 第十五章 甘心洞开的城
- 第十六章 自私的人比较坚固
- 第十七章 小偷的自觉
- 第十八章 有家似无家
- 第十九章 方便面与爱情
- 第二十章 另一个周家人
- 第二十一章 烈焰与利刃
- 第二十二章 如你一样纯洁
- 第二十三章 接受他或放弃他

### 【下册】

- 第二十四章 爱怎会没有束缚
- 第二十五章 等不到的原谅
- 第二十六章 另一片海阔天空
- 第二十七章 一条绳上的蚂蚱
- 第二十八章 谁是不可替代
- 第二十九章 另一片树叶
- 第三十章 你方唱罢我登场
- 第三十一章 不可触碰的禁区
- 第三十二章 要努力的都不是真心
- 第三十三章 从阿谦到子歉
- 第三十四章 这一刻的意义
- 第三十五章 阴影里的疯狂
- 第三十六章 寄生者与入侵者
- 第三十七章 命定的伴侣
- 第三十八章 得到的才是最好
- 第三十九章 我要的不是你
- 第四十章 最多情的无情
- 第四十一章 没有魂魄的自由
- 第四十二章 斜风细雨终须归
- 第四十三章 避无可避的沉没
- 第四十四章 江河入海

# 《我们》

第四十五章 独守心众守口

第四十六章 此心安处是吾乡

第四十七章 厌倦说抱歉

第四十八章 另一种成全

尾声 我们之间的事



- 1、我们之间应该也会像祁善跟周瓚一样，有别扭，有矛盾，有冷战，或许那些年月里我们都会自己喜欢的人，彼此还帮对方参谋、把关，可是最后的最后我们还是会在一起，因为我们会发现，彼此已经是生活中必不可少的一部分，就像是与生俱来的存在。所以周瓚会潜意识中以为祁善是他的，我完全可以理解，是的，祁善是别人抢不走的！是周瓚的。我喜欢这种很坚定的关系，很明确的认定。虽然目前的我已经错失了这样的恋爱机会，但是并不妨碍这是我心中最理想的相识，最温暖的恋爱。
- 2、期待了快两个月，终于拿到了书。本想先迫不及待的粗略看一遍，再仔细阅读，结果发现，看完之后我的心空落落的。因为我看不懂周瓚的感情。他交了太多任的女朋友，在喜欢祁善的同时！！这样他对祁善还是爱吗，一个男人可以同时爱上很多个女人吗？这是祁善的问题，我也有疑惑。辛大在小说里写出了周瓚的爱情观，方便面与爱情。我觉的似懂非懂。我是个小说迷，用看小说来类比。我看辛夷坞、九夜茴、八月长安这些作者的小说，我觉的文笔好，情节也合理。看的时候会努力揣摩文中人物的心理，以及作者的想法，是真的认真看，也是真的喜欢。我也看网络小说，但我看它时却只是初略扫过，看时觉得轻松，也不需要走心，只是看它为虐而虐，或者看它的狗血玛丽苏。周瓚喜欢祁善像喜欢一本好书，是真的喜欢。然而你不可能一直只看好书，那样你就得一直揣测人物的心理，一字一字的读，费尽心思。所以，我也看网络小说，正如周瓚的很多任女朋友。他和她们相处时不需要费太多心思，他不会在意她们，只有轻松和肤浅的快乐。但是我也不能一直看网络小说，因为那毕竟只是你寻求轻松的方式，一直看也只会觉得索然无味。所以周瓚游走在祁善和多任女友之间。和朱燕婷在一起的时候，估计周瓚都想没过祁善。他自信祁善是他的私人物品，他好好保存，也不会丢。他觉得她们是她们，祁善是祁善。玛丽苏的网络小说自是不能跟好书同日而语，它们是在我心中是割裂开的，那么周瓚的那些女友在他心中有怎么能跟祁善相提并论呢。很多人都纠结周瓚有没有别人发生关系，这恐怕只有辛大知道了，但我觉得是有的，他都和乌克兰女友同居了，而且，如果没有，他大可以用这件事向祁善表明自己并不花心。那他和他的女友们相处时有没有心动过呢？周瓚说过心动时有可能的，但是也只是心动，就想网络小说里也会有一两句神来之语触动你的心房，没有什么永垂不朽的，就连祁善我觉得他也对周子歙动一点心。周瓚的放浪让她心死，这和张航在追求她的时候是不一样的。况且周子歙追求了她那么多年，没有谁和谁是天生一对，她有点喜欢上周子歙也无可厚非。周瓚和祁善在从三亚回来之后本来有机会在一起的。周瓚也表示出喜欢她。那么症结何在？祁善只是想要她的一句保证。我相信当时他只要承诺他再也不会和其他女孩子暧昧不清，祁善就会和他在一起。可他不说话。因为父母的缘故他不相信誓言。这点我可以理解。有一句话叫己所不欲 勿施于人，在生活中，有些事我自己觉得不对，譬如，我不喜欢听别人背地里说我坏话，那么我也不会在背地里说别人的坏话。周瓚可能就犯了这个毛病，他自己都不相信的事，他不愿意拿出来骗祁善。可如果当时他们就在一起了，周瓚会不会再去和别人暧昧呢，有可能会，有可能不会。故事的走向只有只有一种，生活中没有如果。而28岁的周瓚和祁善都成长了，他终于明白了爱是天生的束缚，如果他不改变，她就要走。周瓚还是不愿对祁善发誓，但他给了她安全感：如果哪一天身边没了周瓚，她会难过，但难过总会过去，曾经的快乐却是真真实实的存在的。他们以后会怎么样，没有人知道。但请我们心怀希冀，正如白马书生李国靖所说：“只有真正相爱过的人才知道我和你变成我们是经历了怎样的曲折与沧桑。”因为祁善曾爱的那么艰难，他们终会白头到老，一生美梦。
- 3、想过很多次的一个问题，作者到底怎样做到写出那么多鲜活的惹人喜爱的角色的。祁善，如同她名字一样，善良可爱的女孩，无论是《致青春》中的郑薇，或者是《原来》中的苏韵锦，祁善毫无疑问的成为让我更容易接受的主角，她不张扬，不做作，含蓄而内敛；她聪明，好学，不追名不逐利，她愿意过着平凡的生活，每日以书为伴，她不和任何人对比，不悲天悯人，也不自怨自艾，她做任何事情都隐忍宽容，与世无争。我一直以为，这种女孩子如果生活在我身边，我不会喜欢或者认同她，可是越往后读，越发现她的单纯，美好，执着早已深深地留在心中，或许作者是慢热型的，她不会急急地跟你说祁善有多好多出众，她有有的是时间来交待她的优点，让你在一件又一件的小事情中不由自主一点一滴地喜欢上她。
- 4、我不怕花时间去等一个人的成长，却怕等不到一个结果。祁善跟周瓚认识二十八年，她已经习惯了别人说他们是“天生的一对”“将来要在一起”的说法，所以她自然而然地处于一种等待的状态。她看着他恋爱，看着他出国，看着他回国依然吊儿郎当的状态，他的动荡不安和她想要的安稳是那么的格格不入。所以一年两年……二十八年后她决定放弃了，是一种被迫的放弃。我想如果我是祁善，



我也会放弃吧，可是如果周瓚表个态，哪怕只一句：我们会在一起的。我也会等下去。

5、够坏、够帅、够无耻，我觉得周瓚这个人，辛大几乎把所有女生会爱的元素都加在他身上了。可是辛大是公平的，他给了周瓚一个不完整的家，给他一对有问题的父母，所以他不敢谈恋爱，他对祁善是不够专一的。但他没想到再对感情不上心的女孩，总有一天也是会发生改变的，他私心的希望祁善可以永远陪在他身边，不离不弃。可是祁善做不到，因为她对周瓚的心是含有其他念头的，她希望可以得到周瓚的爱，而他们对彼此的想法是那么不一样，本来要是不在一起也是有可能的。可是在辛大的笔下，男主和女主没有在一起是不对的，是不可以发生的，因为爱情本该是一个喜剧，所以辛夷坞让祁善始终没有断了对周瓚的念头，让周瓚没有忘记祁善这号人物，让他们两个的宿命从出生就被算命师未卜先知的测出会在一起，辛大的故事总是好玩的，每个出场人物的性格绝对没有重复，就像现实生活中，怎么可能真的遇到一个完全一抹一样的人呢！所以书里的曲折、决绝、背叛、缠绵都如同书外，我们看的也跟着感慨。我如果是祁善，我如果没有听到那段预言，我如果没有动心，那我想，可能最后故事的结局会不一样！可能周瓚还是周瓚，祁善还是祁善，你还是你，我还是我。可辛夷坞被称为辛夷坞，就在最终我们终成为《我们》，你不是你，我不是我。

6、青梅竹马单单这四个字我就已经想要珍藏在心里了就想我们一样是应该珍藏的词舍不得与他人分享有谁不曾渴望青梅竹马呢时光是最神奇的东西也是最美妙的东西它带来了一些新的东西也带走了一些旧的东西而青梅竹马则是时光留下的最美所有关于青梅竹马的故事我都爱

7、看过太多的小说，都把男主塑造的很完美，一出场就高情商加高颜值，不管是霸道外漏还是谦谦君子，总能救女主于水火之中，所有的白马王子都异曲同工。而周瓚这个角色完全不搭边，嗯，他是一个很招女生待见的人，但却不是一个很适合结婚的考虑。从他跟祁善之间发生的事就可以看出：他是一个不怎么体谅女生，粗枝大叶，不够霸道，不够成熟，完全一个让女生没安全感的存在。别人想跟祁善处对象，他也毫不介怀，他吊儿郎当，他浮躁，没有稳定的职业，交得一群狐朋狗友，还万花丛中过……这样的男生，会有多少女生喜欢？且还想嫁给他？我想寥寥无几吧。可是啊，谁的心里没有一个完美的对象呢，我们想象中的和最后要嫁给的从来都不是一个人。可这样的周瓚我反倒挺喜欢的，至少他活得很纯粹，真实，有血有肉，就够了。至于其他所谓的不良行为，时间总会磨平的，人啊，不都是这么成长过来的吗？你非善男，我非良女，我们都是再普通不过的凡人，身上没有带着仙气，所以不要幻想一段遥不可及的感情，实实在在才重要。

8、卡罗德钢琴评论我们【上册】——我能送你的，是我们知晓以前28年的惦念！出生时间只相差一天的祁善和周瓚，从小就被两家长辈视作“小冤家”，几乎所有人都以为他们迟早是会在在一起的。哪知他们竟将这样亲密的发小关系维持了整整28年。对祁善而言，周瓚就像一只张扬夺目的风筝，天性逍遥。她知道风筝的线始终牵在自己手中，可是风筝再美，飞得再高，人人都夸，有什么用。不管风从哪个方向吹，他不在身边，她有的只是那根线。她真正想要的却是一个稳定的伴侣和一段相濡以沫的感情。她用了多少的时间去对一个人放心，就得用多少的时间甚至更大的代价去收心。她想，都28年了，她应该是可以对他“免疫”的。所谓“免疫”——中过毒，幸未死，从此心有无私天地宽。而她在心底一直想问的那个问题，或许，时间终会给出一个答案吧。卡罗德钢琴评论我们【下册】——善良的人在追求中纵然迷惘，却终将意识到有一条正途。周瓚从来不信祁善会爱上除了他以外的人，他曾以为祁善翻不过他的五指山，可后来才发现，如果祁善是孙悟空，他却并非如来佛祖。他更像白骨精，无论披上哪一张皮，在祁善的火眼金睛下都无所遁形。做朋友仿佛是他们与生俱来的本能，可在感情方面他们却有着死穴。因为深知对方太重要，所以害怕任何一种不确定的因素来打扰，哪怕是爱情。他看过太多失败的感情，宁愿无拘无束地生活。然而经年累月，当他失去过，方渐渐明白：爱怎么会没有束缚。脱缰的野马天高地远，终究无所归依，她是他最后的羁绊。比起失去，他宁愿受她所制。很多东西放久了反而更有味道，但也有很多东西放久了会变质。他不知道，青春里一路相伴的她和她，是否还能成为彼此生命里的“我们”？

9、男主周瓚着实喜欢不起来，不评论他是否渣男，只为祁善不平，她值得更好的男人。男女主生日在5月且相差一天，文中提到周瓚是AB双子座，那么祁善也是双子座。其实周瓚是早产儿，文中提到他早产了2个多月。如果周瓚足月出生，严格算起来他应该是狮子或处女座。5月的双子座多数与祁善的性格类似，且与星座上说的双子的诸多特点完全不符，比如话痨啦，花心啦，三分钟热度啦之类。（不要问我怎么知道，因为本人就是5月的双子，周围双子座的朋友也有一些，然后发现一个很有趣的现象就是5月与6月的双子差别真是好大）。再说周瓚，如果说祁善在少女时代对周瓚的那些小心思，姑且还能理解。但成年后的祁善，随着年龄的增长仍然对周瓚怀有爱情的理想实在是让人匪夷所



思。且不论周瓚有没有与历届女友发生过实质性的关系，就从他能从容在高中同学的酒店床上睡一夜（虽然两人什么都没做很清白），我就想吓死他！如果我是周瓚，但凡心里有一点点喜欢祁善，且知道祁善在意我的各种“风流韵事”，我都会做到避嫌和洁身自好，不为什么，就为让我在意的人可以安心！以上吐槽了这么多，实属不吐不快，实在是全程忍着一口怒气看完的这本书，为周瓚的行径，为祁善的不值。最后想起大学毕业刚工作那会儿，大学舍友写给我的一封信，她说：“好女孩是可以忍受孤独的，因为属于你的终究会来。”

10、“得不到的永远在骚动，被偏爱的都有恃无恐。”忽然想起陈奕迅《红玫瑰》里的这句歌词，感觉挺符合周瓚这个角色的。祁善是周瓚的有恃无恐。周瓚可能从来都没有想过祁善会跟别人处对象吧？更不会想到她为了某人竟打算离开他们一起生活了二十八年的城市……原来她不一直都是他的，他们可以一直保持着所谓的“朋友”关系，但她却不会一辈子都单着，终究是要嫁人，是要成家的。我想这个时候的周瓚一定很清醒吧？知道自己在乎的是什么。

11、老鼠爱大米，猴子爱香蕉，大象爱甘蔗，说这么多，看完《我们》，我觉得辛夷坞的厉害之处就在于她总是能替每一个人都找到自己适合的位置，虽然可能故事安排上免不了要过关斩将一番，但最终幸而都是圆圆满满的！她笔下的爱就如同梁静茹的《爱你不是两三天》里面的歌词，“爱你不是两三天，每天却想你很多遍，还不习惯孤独街道，拥挤人潮没你拥抱”，有些人总是要在失去后才懂得珍惜，就像周瓚对祁善就是在她和周子歙越走越近，他才发现没有她的日子他很不习惯，也才懂得如何珍惜，这个就是他成长的标志，也是一个男孩变身为一个男人的里程碑。辛夷坞在这个过程中，我只能说她描述的真的是无人能出其右了！所以看完书后，我默默决定自己的感情还是要遵照自己的心意，别人说的不一定都好，只有当自己喜欢上了明白了，才能真的开始珍惜，并深深爱永不变。

12、我不否认我就是书迷们常说的那种‘歇斯底里的追着骂，骂完却还放不下’的人。我吐槽辛夷坞已经不是一次两次了，似乎从《回忆》开始，就逐渐的对她失望，直到现在的习惯性阅读，无所期待。不是她很好，而是这个时代没有更好的人。言情小说在七八年前的晋江很是风盛过一个时期，那个时间段有还不太拜金的匪我，有肯踏踏实实讲故事的辛夷坞，有插科打诨抄文风搬框架的唐七，有顾漫，有桐华等等等等，连少年读物都有明晓溪在撑。单行本的盛行更是不胜枚举，《第三种爱情》《翻译官》，《山楂树之恋》，《曾有一人，爱我如生命》。我赶上了那个时代，所以我时而会在电视热播剧前心里得瑟一句“现在播的剧，都是我当初看剩下的书。”后来，慢慢的，她们都走散了，晋江现在也只剩一些不太入流的人在苦熬，或者因为我工作了的原因，没有心情再去慢慢找好文，只凭着当初的记忆留下了习惯性阅读。对，习惯性阅读。我们说回辛夷坞。从韩述开始，辛夷坞笔下的男生渐渐趋于同质化，少年男孩的别扭，叛逆衍生出的口是心非，言行不一。他们的行事一个比一个孟浪，轮到周瓚这里，干脆一副“我是人渣我怕谁”的破罐子样。真行！看的时候，我有叹服，她自己都放弃了，我又何必追着骂？别跟我说你没好好看故事，你看不懂男主的深情这一套。辛夷坞现在的故事我真的已经很不耐烦看了，《我们》上下本我是跳着看的，不是我没耐心，而是她的套路打法我太熟了，耐心消耗殆尽。我想，她大概已经不会从头到尾完完整整的讲故事了吧。倒叙，插叙，甚至自创了一套看似章法实则凌乱的混叙。上一代，这一代，这本书的主角，那本书来客串。好好的讲着一段话，为了加深渲染，又从八百年前的事儿说起，这事儿可千万别是另一本书主角的事儿，不然又是一段故事的来龙去脉。做为看过她所有书的我，看完她一本书，简直像看完她一套书一样的疲惫。情节也是断的突兀，她想要断到余音绕梁，我却只看到了戛然而止。我会说这本书有几个情节我还没太看明白，还得回去重新看么？韩述VS谢桔年 司徒VS姚懦弱 《浮城》那俩主角叫什么来着，我甚至没记住。人渣男配优质女的老套路，故事里的每个人都在信口开河的为自己的行为找理由，一段又一段禁不起推敲的生活道理。那些道理，作者默认了，主角默认了，读者就算不默认，也没本事反驳。我甚至都没有兴致去反驳那些话了，随便吧，这就是我看完这本书的最后感觉。人物再次高度相似，小善vs桔年，周瓚vs韩述，子歙vs姚启云。换了个故事环境，换汤不换药。好吧，也不一味的去否定，冯嘉楠的这个人物的居然是我看这本书里觉得最喜欢的，变态吧，看主角看的兴致缺缺，主角的妈妈反倒看到了亮点。可是辛大这种东一笔西一笔的春秋写法，我即使喜欢这个人物，也只是喜欢而已，对她的故事，也不像原来喜欢一个人物那样，恨不得作者再去写本书，专写这个人。嘲弄的说一句，看到喜欢的人物收尾，也不会太多留恋，因为没关系，只要辛夷坞还在写，这个人不定还会在哪本书里露脸，这不是永别，后面还有着数不尽的后会有期。其实，有些事真的不是纯粉口中的“YOU CAN YOU UP,NO CAN NO BB”这么简单，你让我吃过燕鲍盛宴，却怪我在吃了蛋炒饭后没能给予同样的赞美而负气。这又该让我如何是好呢？好吧，许是我较真的毛病又犯了，她出书我还会买，

写不好还会骂，没办法，在一个言情已无强人的时代，谁叫曾经的真爱，如今还在。不说了，这回就这样吧。

13、喜欢辛大好多，曾经晚上躲在被子里打手电看《致青春》，看《我在回忆里等你》，晚自习作业再多也忍不住看几眼《原来》，男主角再渣我还是看完了《蚀心者》，女主角再心冷我也追完了《许我向你看》。然后今天我看完了她致敬十年青春的终结作《我们》，忍不住感性地想起我的高中，大概辛夷坞对于我来说，就是青春里浓墨重彩的一笔吧。

14、故事比较复杂，人物比较多，一开始不够吸引人，过于繁琐与精致。心理描写深刻，人物背景经过推敲，但实际上我不喜欢这里任何一个人物，过于真实。人性的复杂阴暗面，一点一点的呈现出来。文字用词和视野非常重要。其实我也是七分认真看下去，没有长相思，十分，看完一遍还想看一遍，引人入胜很重要。一本书，不同的人看，会有不同的感受。因为我们各自的生活环境，学习程度都不一样，所以人生感悟也不一样，我不是说这本书不好，只是对我来说没有感觉罢了。或者我再过几年看会有不一样的感觉，而且我觉得作者有几本书写的挺好的，质量的保证，只是这本书，现在的年纪看不太喜欢而已。女主的性格我不太喜欢，默默等待，醒悟，反抗，最后在一起，男主角更像一个宠坏的孩子。双方父母，因当时瞎子下台阶的一个诺言，将玩笑成一对。女主角喜欢男主角，但是男主角叛逆期，因父母喜欢女主角，男主角看不清他的心，更多是因为他父母的离婚，吵架。让他怀疑爱情不相信爱情，他母亲是一个明烈的女子。这样双方都爱着对方，可是父亲在结婚前犯了一个错，有了一个孩子。他母亲知道后，气的孩子七个月早产。其实他们双方都是爱着对方，可是无法再走下去了。双方观念的不合适，婚姻的价值观不一样。分上下两册，上女主喜欢男生，很朦胧的表达，后来女主决定不喜欢男生，他才醒悟，其实他是喜欢她的，下讲他如何去追她。情节语言过于推敲现实，可是实际上我一点感觉都没有，有一点浪费时间。不是说她的作品不好，有一点江郎才尽的味道，我看的书多了，要求高了。或者是我自己本身的问题，我不太喜欢这类型的表达。人生就是一个很残酷的过程，看专业书系统性，文学感悟人生，对于爱情小说，我更喜欢唯美一点，真实，而文字又披了一层外衣，让人欲罢不能。总体来说还是有一个质量在里面。切记切记，应该复杂的情节就复杂，该简单便简单。文章开始，需要一个好开头。结局也非常重要，它影响在整部剧的感觉，最后结局深深回味才是好剧本。其实我最大的感触，是不喜欢死气沉沉，没有一丝重生的感觉，也没有了灵气。在如今这个社会，信息量庞大，接近现实的作品会让人，残酷，感受不到爱情的美好。残酷是必须有的，但更多的是调节人的心理，如何更好的去追求。怎么让双方都感觉合适的爱情。这部剧我是很痛苦的看完，感觉不到愉快。文字千万一定要融入，不是强求进入。图书的排版也十分重要，这小说的排版，我只能给两个字，呵呵。在如今，细节也是非常重要，不是说排版不好，只是不够好。

15、世上最好听的话之一是以“我们”起头，不是单调的“你”，也不是简单的“我”，而是“我们”。“我们一起吃饭”、“我们一起逛街”、“我们一起白头到老”。“我们”很温暖，知道我的身边有着你，知道你会陪伴我，知道我一呼唤你就会来到我身边。世上最美好的事之一是青梅竹马成夫妻，携手一生。还在各自母亲肚子里的时候，我们就天天见，一出生，我们在一个摇篮里。你抓我的手，我挠你的脸，最后相依偎睡去。二十几年的成长彼此相伴，你最知道我，我最了解你。年少的伙伴成为此生最爱的人。辛夷坞最新作品《我们》就讲述这样一个最美最好的故事。生日只差一天的二人一路磕磕绊绊的成长，用了二十八年的时间，很确定的把“你”和“我”圆满的汇成“我们”。这本书是辛夷坞出道十年的温情制作，也是辛夷坞最后一本的都市小说。都市体裁的收官之作，出道十年的倾情奉献，《我们》，是一本期待已久的佳作。周瓚和祁善，两人的母亲是闺蜜、从小到大的房子比邻而居、生日只差一天、都喝祁善母亲的奶水长大。他们彼此，熟悉的不能再熟悉，嵌入彼此的生命里，无论何种原因都无法让他们隔离。他们是彼此最合适的人，他们理所应当的应该在一起，可是走向彼此的路，他们却用了28年的时间。是小说，就一定有起伏、每个人背后一定有故事。周瓚继承父母最优秀的基因：聪明而精于算计，却也在还未成年的时候，就受到来自父母的伤害：父母貌合神离，各有新欢，不过维持表面的婚姻。母亲无处不在的掌控、父亲本性的风流，这些都让周瓚隐忍而痛心，进而不信爱。祁善，长到快20岁，从未与周瓚有超过10天的分离。自小被大人打趣是将来会是周瓚的儿媳，不知何时这个念头就悄悄在心底生了根长了芽。她默默喜欢着、无条件的配合着，她相信他们会水到渠成的走到一起。却又没想到，在周瓚那里，她仅是好友的存在，包容着任性的还未长大的周瓚，也在一次次伤害里关闭了心门。书的上册，从二人的小时候讲起，一直到成年。下册讲他们长大后，多年若即若离后的相聚，他们知晓彼此是最重要的存在并捅破了这层纸勇敢面对最终在一起。作者辛夷坞用高超的写作实力，把你是我变成我们。“我们一起做梦，但愿一起醒来，还能拥



被相依，聊到天明。”

16、作为一个毕业好几年，被琐碎的工作磨掉少女情怀的青年来说，买小说看已经不会像中学时候从克扣自己的零食为代价了，但也很少再有拿到一本书时的那种窃喜。拿到自己喜欢大神小说，是年少时值得炫耀的一件事，拿到辛夷坞《我们》的时候，这种感觉又来了，沉寂好久的少女心又开始冒泡泡。看过关于青春故事的很多书，喜欢这一本，是因为太有代入感了，尽管男女主也是你方唱罢我登场的感觉，但细腻的文字间总是透露着毫无违和的熟悉感。看到这句“中过毒，幸未死从此心有无私天地宽”时，莫名被戳中泪点，看到后面，暗暗为女主感到庆幸，虽然最终还是在一起，中毒一生又何妨，因为药就在眼前，要不要治疗决定权在你手里。不像那些偏执一生的人，最终苦的自己，成了别人眼中的异类，比如金庸笔下的梅超风、李莫愁。

17、爱对了是爱情，爱错了是青春。所以止怡止安有青春、韵锦有青春、桔年有青春，到小善，也在青春里徘徊多年依旧避免不了受伤。这就是爱情，在你最不懂得爱的青春里疯狂的冲击进攻，在你成年后却波澜不惊，不是它遗忘了你，而是我们开始变的小心翼翼。何所谓尊重，就是在一次次伤害后的伤痕里学到的体谅，何所谓呵护，则是在不停的争吵下品咄泪水后学会的拥抱。苏韵锦选择离开程铮，却并不是程铮不爱她，而是在整段爱情里得不到理解和体谅，纵使爱的再深再快乐，心里都会有一层无法抹平的沟壑。桔年没有跟着唐业走，是因为她知道心里住着一个人是怎样的沉重，即使可以重新迎接爱情，放不下心里，就是饶不过自己，终究是不幸福的，而最后她选择了韩述，是因为伤的最深的地方，总有一个影子留下，既然可以是别人，为何不可以是你，至少你吻过我！小善固守了“阿娇”，陪伴了“周勺子”，却伤在了“周瓚”。幼年，少年，青年，三个不同的阶段，小善都在期待着身边的他真正的回头，可一不小心就等了二十八年，周瓚继承了母亲的傲性和不羁，也遗传了父亲的迎蝶送燕，他伪装本性同情朱燕婷，怜悯魏青溪，即使是利用，也让身边的女人愉快的接受，但唯独对小善，他原形毕露言辞惹恨，好在他并不多情，兜兜转转十多年，终归成就了《我们》。封澜不顾一切倾尽所有为了小野，不是因为多么长久的陪伴，也不是因为小野的野性与帅气给她带来的新鲜，而是奔波了大半个青春而立岁月，尘封的内心却因小野的突然闯入而悸动，他敢爱，她就愿意付出一生！亲爱的读者，读辛大的每一本书，都会有不一样的情感，但这只是辛大眼中对于一小部分现实的浓缩，而你们，拥有者更加广阔的空间需要自己去填充色彩。从2007年的《晨昏》开始，辛大开启青春暖伤一流，不断在岁月里徜徉的我们，也随着辛大的脚步走过《原来你还在这里》《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山月不知心底事》《许我向你看》《我在回忆里等你》《浮世浮城》（出版名称《再青春》）《蚀心者》《应许之日》到如今的《我们》，辛大保持着至少一年一部的产量向我们讲述着一次次爱恨情仇，一幅幅心死哀莫，但最终的结局却更多的是执手天涯，心落归家。所以，在畅读辛大的作品的同时，辛大希望的是亲爱的你们能从故事之中体会到珍惜身边的人是何等重要，爱情，亲情，友情都是你最值得守护的东西。辛大选择《我们》作为她青春现言文学的收笔，以小善和周瓚这段相伴二十八年却尝尽情苦爱涩的青梅竹马的故事，加以细腻的文字渲染，无浓重的色彩，无神鬼之工，却在平淡里酝酿着回味无穷的爱恋。

18、刚开始书还没出版的时候就在辛夷坞的微博上读了前几章，内容其实很平淡无奇，可是我被祁善的从容淡定，周瓚的桀骜不羁所吸引，所以我就第一次买了预售的书，等了一段时间。我喜欢这种简单的幸福，没有那种豪门小说的夸张剧情，没有悲惨小说的那种无奈，有的只是他们日常生活的最平淡的琐碎小事。而周瓚和祁善的爱情看起来又是那么顺理成章，中间的曲折只不过是他们自己跟自己别扭，外人插足不进，一如周子歆和祁善在一起时，周瓚虽有恼怒却始终不担心，他知道祁善终究会是他的，祁善只不过在与自己的内心做争斗，而周瓚也同是如此，祁善在等周瓚跨出自己心中的那个坎。看的时候虽挺恼怒周瓚对祁善的放风筝态度的，自己不敢爱祁善却又不让人家喜欢她，而自己对她那么好却始终不敢承认自己爱她。总而言之，这本书是我很喜爱的一本书仅次于桐华的那些回不去的年少时光，这两本书也有很相像的地方，其实我喜爱这两本书的原因应该在于我喜爱女主角的性格吧。

19、我们总是把自己的喜欢看得太重，所以一旦喜欢上一个人一分一秒都等不得，可是呢，就像祁善这样，把喜欢当做自己的事情不好么？在乎的人又怎么会感受不到？两情相悦总好过一个人的无所谓和另一个人的失恋吧。记得之前在微博看到过出版公司BOSS的点评，他说“读过辛大所有的书，这是最给我力量的一本。不光是因为辛大笔下的爱情有伤也有暖，也不光是因为她的故事总能唤醒我们每个人的独家记忆，更是因为那里还住着一个人性与命运的迷宫，吸引你去探索，而然后，你总能发现让自己灵魂一颤的真理！”觉得可能没人能比李BOSS更读得懂辛大，但是这份心情像我这种爱了辛大

八年，辛大用故事陪伴了我八年的读者来说，是一点即通的，真的难以复刻的感动和期盼。总有人说辛大的这个故事不如她之前的怎样怎样，我却觉得，这是她最细水长流的一部，这个时代太高速和口水的阅读，让很多人难以耐下心来看这样一本细水长流的文，所以就急于点评“失望”，到底是故事让你失望，还是你自己的心态让人失望？十年青春作结，这部作品，我给满分。

20、看过太多青梅竹马的文，辛夷坞的《我们》却是最能打动我的。知道这本是辛大的现言收官之作，从序言开始看起我就一直怀着敬畏之情。祁善是个善良的女孩子，有点像辛大笔下另外两个女孩的结合体——赵甸甸，谢桔年。而周瓚呢，则像程铮、韩述、丁小野、池澄的结合体，那种天生带“渣”的属性倒更接近韩述。【原来去最近的那个人心里，竟是最远的旅程。】祁善和周瓚占尽了天时地利，可这份感情真正开花结果却在二十八岁。年轻的时候有多少大好时光能经得起这般消耗呢？怪只怪周瓚出生在那样的家庭，母亲是个控制狂，父亲对他又是极度放养，如此的矛盾造就了周瓚的叛逆不羁，也造就了他后来的花心。不可否认周瓚天生一副好皮囊，年少轻狂难免会做错很多事吧。辛大笔下的男主还算真实，没有人是天生圣人，那种帅气专情的男主很多时候只能通过小说意淫吧。十八岁的祁善一定是爱周瓚的，辛大对这个女孩的心理描写相当细腻，从守心到收心的过程亦如青春的迷惘与执念。【爱什么都不是，又什么都是，不过是求个寄放之所，此心安处即是吾乡】作者把祁善和周瓚的关系诠释得很生动——周瓚像一只张扬夺目的风筝，天性逍遥，祁善手里牵着线，风筝再美，飞得再高，人人都夸，有什么用？不管风从哪个方向吹，他不在身边，她有的只是那根线。【他的人有点坏，可他的爱不坏】周瓚性格里的霸道、雅痞、孩子气能很鲜明地从书中的细节描写上看出。且不管周瓚年轻时那些风流韵事，就像祁善想的那样——管他呢，她为什么要在乎别人，也不想在乎将来，她只有他，只有现在。作为读者，只能在平行时空里脑洞打开：结婚后的周瓚会渐渐收敛起自己的不安定，他们会有孩子，周瓚会渐渐承担起一个男人和父亲的责任吧！因为周瓚不是对祁善说过：他们要成为一个好榜样。【这世间不管亲情友情还是爱情，能与时间对抗的才是真情】青梅竹马无疑是最好的爱情蓝本，我先前看过忆锦的《兔子压倒窝边草》，但为什么同类型题材当中《我们》是印象最深刻的呢？辛夷坞的“暖伤”风格一直很对我胃口，青春成长中的那些事无非就是明媚的忧伤。她的文风不像墨宝非宝那样轻松欢脱、梦幻得太过童话，也不像twentine的作品残酷得太过写实，那是一种介于两者之间的写作风格，正因为这样，看的时候难过却压抑、想笑又笑不起来。《我们》一定不是情节取胜，而是细节取胜，特别是辛大的心理描写很走心，这也是我看完之后迟迟缓不过来的原因。【爱情里，最美好的事，就是你和我，最终成为我们】“很多话，有些说出了口，有些没有；那些年，有时我们靠近，有时远离。是谁说过相爱是场注定会醒的梦？我们一起做梦，但愿一起醒来，还能拥被相依，聊到天明。”辛夷坞以这样的文字作结，我想辛大十年青春文学之路也将告一段落，但回忆很美、青春很美，我真的很想就一直这样做梦下去，不要醒来……ps：辛大小说喜爱程度排名《原来你还在这里》《许我向你看》《我们》《浮世浮城》《应许之日》《致青春》《晨昏》《我在回忆里等你》《蚀心者》《山月不知心底事》（排名分先后，安利前五部）

21、看到微博上好多看完《我们》的人都在说周瓚是渣男，站在女主的立场来看，简直渣的不是一点半点，都有点为她叫屈鸣冤的冲动，我也是。生来最讨厌的就是那种明明觉得对方矮自己一大截，却又理所当然地享受对方给予的仰视与崇拜的人，想要高冷你就一直做一支高岭之花，不要把自己的自私当做给别人的怜悯。但是，当跳出故事的时候，周瓚渣男的定义貌似就不太准确了。对一个不太相信爱情的人，暗示的喜爱之心，是一点作用都没有的，再说周瓚并没有全然地享受阿善的好。除了父母又有谁对一个人的喜好能如此上心，且竭力满足呢，很难得，但周瓚做到了。如果阿善不是一个骨子里亦骄傲，没有在青春少女时期发现自己的内心，遇见周瓚的试探能坦然面对，相伴一生不好说，但不会纠缠好多年都无法再让自己坚信。毕竟，少年时光里，中意之人的行为能带给一个人毁灭性的打击，不绝望不逼迫自己放下，就不是理智的阿善。

22、几个月前看辛大的微博，她说她要出新书了，这本书会是她十年青春题材的一个完结，以后很长的一段时间，都不会再写这种题材了。当时听闻已经迫不及待了。辛大的书，除了《蚀心者》，都读过不止一遍，唯独《蚀心者》，总是给自己找不到一个看的理由。先说这本书吧，与其说这是辛大对自己写青春题材的一个十年总结，不如说，这本书解开了多少人心中的一个结，至少在故事中，你和我，终究变成了“我们”，这样，真好。我喜欢周瓚，这样的少年，出现过在多少人的青春时光里。他能不动声色就把人迷得神魂颠倒，但他也是有死穴的，冯嘉楠和祁善都是他的死穴。虽然他从出生就和冯嘉楠对着干，但却也是冯嘉楠的去世点醒了他，爱是束缚，而祁善就是他的束缚。以前的他，想尽办法各种作，因为他不怕，他觉得她就是他的，别人夺不走的，不管他飞去哪儿，一回头，她就



在那里等他。三亚回来之后，祁善彻底死心了，加之后来冯嘉楠的突然横死异乡，他才明白，再也没有人骂他了，没人束缚他了，他也不需要反抗了，因为根本不会再有人安排他的生活，管着他了。我觉得周瓚身上有程铮和韩术的影子，但他是他们的升级版。他有同程铮般的对感情的执着，但他不会像程铮那样苦苦哀求与缠绕，他总有自己的道理，他一直想靠理论证明他和祁善才是最应该在一起的。他比韩术更“坏”，他坏的更让人欲罢不能，他的嘴真的很贱，所有事都不能好好说，不过如果好好说的话，他和祁善也不会拖到28岁吧。祁善，外表看着人如其名，不多言多语，清汤挂面般的穿着，凡事都不去争。就是这样看似波澜不惊的外表下，其实有一颗特别特别胆大的心。辛大这次很手下留情，没把女主的经历写的太惨，她既没有谢桔年那样悲惨的命运，也没有苏韵锦那样曲折的故事。她的一生，仿佛都是波澜不惊的，可她却有一颗猎奇的心，只要周瓚轻轻一触发，就能让她发现另一个自己。她很少下决定，可是一旦下了决定，就很难改变。三亚之后，她决定和周瓚重新做回“朋友”，她不想再做无望的等待了，她想要一个安稳的家，一段稳定的关系。就是因为她的一再坚持，才让周瓚彻底明白和长大。最后说说辛大吧，读的书不算多，但比较杂，什么类型的都会读一读，辛大算是近几年水平比较稳定的一个作家了。前段时间看了《曾少年》，合上书时我都开始怀疑这和写《匆匆那年》的是不是一个人了，感觉完全不是一个水平的。相比于有些作家的“啃老”，和那些只能写好主线的网络文章，辛夷坞的作品总是那么的条理清楚，每个人物的支线都可以很鲜活和充盈，真的是来之不易。回归主题，《我们》最让我心动的一句话是“我能送你的，是我们知晓以前28年的惦念！”，希望以后的每个“你和我”，最终都能变成“我们”吧。PS：能够看到苏韵锦和程铮有了他们自己的孩子，真好。至于周子翼和陈洁洁这对冤家，我能说一句“怎么哪里都有你们呢？”哎哎。

23、看完整个故事花了大半天的时间，书里面的两个角色最让我同情，一个是周瓚，一个是子谦。这同父异母的兄弟俩，虽然生长在不同的环境，但其实谁也不比谁幸运多少，好多少。先说子谦这个角色，从小生长在农村的他如果没有去所谓的大城市，那么他应该会像大多数人一样，在乡村早早的成一门亲事，结婚生子吧。可是他去了大城市，一个有他父亲的地方，可是那又怎样，他的存在只能是“子歉”，他像是个罪人，连名字都必须带着歉意，可是他有对不起谁吗？谁也没有。他辅佐在父亲的左右，安安分分地做一个称职的儿子，如果需要他甚至愿意牺牲自己的幸福同意商业联姻，他活了那么多年，却很少有几次真真正正地为自己活过。至于周瓚这个角色，乍一看上去他可真是个宠儿，然而事实上他也很少按照自己的方式去生活，他有一个不和睦的家庭，有一个事无巨细的妈妈，甚至把他将来的每一步都规划到位的妈妈，可是她却从来不会问问周瓚想不想要？之后又冒出来一个身份不明的哥哥，周瓚才真正的像是一个外来人，就像书中说的“有家也像没家”。对于感情他又是那么不确定，他的世界里真真正正的只有一个祁善，可是不够成熟的他又差点弄巧成拙，他被迫地经历了很多他不想经历的，也承担了很多他必须承担的。他们两个生来就是不相容的，唯一的交点可能就是那仅存的血缘。周瓚永远也做不了子谦，子谦也成不了周瓚。这样的两个人是没有可比性的，只是谁也没有比谁好到哪里去，谁都有那么一长段路是为别人而活的，在这一点上他们是同病相怜的。

24、前几个月看的，昨天看完影版<原来>，突然想起了<我们>看<我们>时，看得老子憋坏了，写得不如前几部，但是无论怎么吐槽，辛大大的几部小说里我还是最喜欢<我们>大约是因为周“种马”的性子比较像个正常男人的样子——“花心”又“爱自由”。又或许是那一句“爱情里最美好的事，莫过于我和你最终成了我们”！

25、周瓚那样的男生太过明亮且飞扬，会让女生忍不住停下脚步观望，爱上他是一件如此轻而易举的事，可留住他却难比登天。他女性朋友众多，不知不觉欠下的桃花债满天飞。这时候，我就禁不住想起天龙八部里的段王爷了，他就是一个风流多情的种。如果换我是祁善，我也是会担心的。这样明媚的儿郎我要如何守住他，在他还没有为我收心的境况下？

26、我向往那种从一出生就有关联的两个人，所谓近水楼台或许就是这样。往后的年月我们一起耍闹，一起上学，一起放学，一起写作业，一起出去玩，一起逃课，一起做很多我们想做的事情，不问对错，只求一起。我向往那种从一出生就有关联的两个人，所谓近水楼台或许就是这样。往后的年月我们一起耍闹，一起上学，一起放学，一起写作业，一起出去玩，一起逃课，一起做很多我们想做的事情，不问对错，只求一起。

27、十年踪迹十年心。从2006年动笔《原来你还在这里》，到2016年出版《我们》，辛夷坞已陪我们走过十年时光。十年啊，恰好十本书。十年间，我们见证了玉面小飞龙从青涩到为人母，心疼过苏韵锦，被山月清辉照过，冷得打了个哆嗦，也曾许我向你看，去触碰青春里最疼痛的一张脸庞，也曾陷在回忆里，无法自拔，我们体验过浮世浮城里的再青春，为小野狐流过泪，一起等待过应许之日的到

来……辛大说第十本《我们》将作为一个短暂的告别，所以一直很期待这会是一个怎样的故事。出版后，两天时间一口气读完它。还好，本书口味偏淡，没有大起大落、跌宕起伏的剧情，有的只是细水长流。仿佛是千帆过尽，世间冷暖都看透，终归于生活的本质。祁善和周瓚，自小青梅竹马，长跑28年，终于走到了一起，从“你”和“我”变成了我们。这28年的沧桑里，他们的命运也曾磕磕盼盼，两人之间好像糊了一层纸，万事俱备，只待戳破。周瓚一眼看上去是个没正形的人，他逃出母亲的控制，最终又一头栽在祁善的手上。他有了几个女朋友，但没有一个真正走进他的内心。他怕爱，父母的爱没有成为他的榜样，所以只有祁善才会让他内心安定吧？祁善是个一本正经的人，与世无争，从事普通的图书管理员工作，没有往上攀爬的想法。对她来说，她喜欢就好。是啊，她喜欢了就是喜欢，不喜欢就是不喜欢。哪怕周子歉与她分手，她也只是说了声“哦”。她就是这么淡然，唯一挑起她情绪的人，也就只有周瓚了吧？他们俩就该是互补的，别人都理所当然认为他们应该在一起。连周瓚第一任女朋友朱燕婷也对祁善说：“明明我才是他的正牌女友，为什么在你面前像第三者撞见原配？”辛大自己说过：“第十本小说，不经意绕了一圈，发现我又写回了最简单、纯粹的爱情故事，就像第一本。”是，《我们》正如“原来”，兜兜转转28年，原来你还在这里。或许很多人不太喜欢这个故事，会觉得它太淡了。但是对于陪辛大走过十年的我们来说，《我们》恰到好处。之前的创作犹如过山车，给你带来一次又一次的冲击，“山月”“许我”就是山川，爬上去很累，摔下来很惨；“致青春”“回忆”就是盆地，从高处往下望就是个无底洞，担心陷进去就出不来；《我们》只是一汪池水，清澈的，可以看到底，作者的笔就是蜻蜓，时时飞过，蜻蜓点水，但最耐看的不是平静的水面上泛起的一圈圈涟漪吗？生活不是偶像剧，有玛丽苏的心也没有玛丽苏的经历，最平常的生活莫过于产生了爱情，有了爱的结晶，然后吵架拌嘴。《圣经·哥林多前书》曰：爱是恒久忍耐，又有恩慈；爱是不嫉妒；爱是不自夸，不张狂，不作害羞的事，不求自己的益处，不轻易发怒，不计算人的愁，不喜欢不义，只喜欢真理；凡事包容，凡事相信，凡事盼望，凡事忍耐。爱什么都不是，又什么都是，不过是求个寄放之所，此心安处即吾乡。

28、首先男主人设缺陷很致命，我不懂一边对女主暧昧穷追不舍，一边和别的女人纠缠不清是什么意思，其次女主爱的那么可怜喜欢的究竟是那个男的，还是男主在她身边多年的陪伴，最后全文我最难受的是周子歉，他有什么错，凭什么要忍受周瓚不明不白的嘲讽鄙视，凭什么要小心翼翼在亲生父亲面前叫二叔，到父亲死了才敢叫爸爸，凭什么一辈子都要像小孩子一样对旁人的一点好紧抓不放，赔上自己的爱情，他不过是一对男女一场错事留下的可怜虫，却要终身为旁人的过错买单，的确主角光环很耀眼，但是周瓚的暧昧那一套真的让我很反感，喜欢一个人要那样吗，而小善，没有别的男人了吗，他只是她的英雄梦想，是她的梦，但是真正的爱情决不是十几年的卑微等待，暧昧不语，把人逼的发疯

29、辛夷坞的书是我现在唯一看得下去的言情小说了，甚至还要常读常新之感，多看一遍会看到自己以前未察觉的隐喻。但是对于《我们》这本书不能说不好，只是对一个熟悉辛夷坞的所有作品的人来说，里面有太多似曾相识的东西了，算命先生、酒后乱性、父辈恩怨……连人物的性格特质也有高度重合，冯嘉楠像司徒，展菲像陆路，周瓚像程铮又像池澄，周子歉和秦珑像极了沈居安和章粤。以致隐忍的周子歉在看到了秦珑身上的价值后，选择放弃祁善，于是我们的祁善被周瓚乘虚而入，最后美其名曰“听从己心”。他们都是沉舟侧畔千帆过，兜兜转转许多年才最后携手。让我觉得这不是《原来》吗？或许如同辛大自己所引用的黑格尔说过，圆的哲学定义就是开端即末尾，无论从何时开始一定要走过一周后回到自身。《我们》又回到了《原来》。看过网上有篇文章说到辛夷坞学生时代低调普通，与世无争却不是不合群，对问题有自己独到的观察和思考。所以对于祁善，我觉得她像赵甸甸，又像桔年又像韵锦。但最后我觉得与其说祁善像她们，不如说她们每个人都像辛夷坞。但是，我就是喜欢她写的东西，喜欢她的冷幽默，喜欢她写两冤家之间的拌嘴别扭，她总能三两句把那些小情愫写得让人心神荡漾。书中她都会交代他们的身世背景，以及性格成因的缘由，所以情节发展都是有理有据的。这都是其他作者不常有的，我喜欢合情合理的事物。喜欢她笔下的角色不会喜欢得让人觉得飘渺，因为他们都不是“高大全”，有缺陷，有怪癖，会耍小脾气，忽明忽暗，还有一千八百种坏毛病。有着真实感。她陪伴了我好多年，所以说小时候的喜欢总是件古怪又长情的事。

30、文/蓝莓兔子 因为知道《我们》会是辛大现言故事的收官之作，所以对这本书期盼了很久。但真正拿到手时，却又突然舍不得开始阅读。这样矛盾又忐忑的心情，或许也是最适合这本书的心情吧！一场关于爱情的漫长拉锯战，一段青梅竹马、两相猜疑的恋恋人生。辛大用这本书，这个故事，为自己十年青春文学的创作生涯划上了圆满的句点。相对于以往的故事，《我们》算不上是特



别精彩的一部。它没有大起大落的情节，也没有轰轰烈烈的过往，甚至连辛大故事里一贯的暖伤风格，也变成了温馨又烦恼的相处过程和小团圆式的结局。然而，它是一部以细节取胜的书，即使在反复阅读之后，依然能从那些深邃又耐人寻味的情节中，读到小小的惊喜。仿佛一次关于爱情的历险与重温：少男少女微妙的情感对峙和较量，在危险爱情和安稳归宿间痛苦的矛盾与挣扎，成长道路上的点滴幸福与琐碎烦恼，以及内心中微微涌动着的情感暗流……在缓慢的节奏里，一切都那么肆无忌惮，却又平静安然。不鸡汤，不狗血，却写尽了青春岁月里最幽微的过程和爱情最美好的模样。你可以在一个寒冷的冬日下午，泡上一杯奶茶，窝在沙发里打开这本书，虽然是一个完全陌生的故事，但总有一些甜蜜和纯真，是你所熟悉的：《青春》里爱的隐忍与失落，《原来》里百转千回的曲折，《许我》里少年恋情的怅惘，《回忆》里青梅竹马的甜蜜，以及《浮世浮城》里暖萌逗趣的调侃……

故事中的周瓚和祁善，也不像以往的主角那样个性鲜明，但却更加复杂而真实。周瓚身上隐隐有一些丁小野、韩述、池澄和程铮的影子：丁小野的童年阴影和放荡不羁、韩小二的赖皮痴缠和小龌龊、池澄处心积虑的痴情等待，以及程铮孩子气的依恋让他成为一个矛盾的综合体，表面放荡不羁，骨子里其实传统之极。就像一只风筝，不管飞出多远，总有一条线带他回到祁善的心之港湾。而祁善则集桔年的安静和甸甸的现实于一体，只不过她比桔年更聪明。她不会执着于一份虚妄的情感，而是小心翼翼地伸出自己的触角去探索和追求，界限之内她不介意勇敢尝试，但一旦超出她的安全底线，她也会毫不犹豫地收回自己的触角，让自己不受到伤害。她和周瓚正好相反，表面安静如水，内心却狂野丰富。爱是彼此包容和不断探索的过程。周瓚和祁善，就是在无数次的碰撞、失落、争吵、和解、怀疑与自我否定后，学会包容对方的缺点，找到自己内心情感归宿的。周瓚并不是祁善最完美的伴侣。他幼稚毒舌，态度暧昧，情感飘移不定。父亲对家庭的背叛、母亲的失落与近乎疯狂的控制欲都让他感到害怕。他不相信爱情，所有的玩世不恭和放荡不羁，只不过是为自己精心涂抹的保护色。他的人生生而残破，如果说他曾经有过梦，那梦也早就在父母的终日争吵、周子歆的突然闯入、以及院子里无意撞见的暧昧场景中破碎成渣了。所谓的至死不渝、始终如一，根本就是童话故事里骗人的台词。他们说周子歆的存在是意外是错误，那么他呢？不过是一个裹着家庭外衣的更荒诞的谎言。就连那件外衣，也只是徒增笑柄的皇帝新装罢了。祁善是他残破人生中唯一的美好。她拥有周瓚梦寐以求的一切：完整的家庭，感情稳定的父母，对新鲜事物充满好奇的探索欲。她就像一杯水，无形无色，却能以自己的温润和柔软包容一切。他所有的软肋她都知道，骄傲，虚浮，自鸣得意。无论周瓚以怎样复杂的形态存在，无论他是讨好还是激怒，是追随还是陪伴，她始终波澜不惊，像一面镜子，映照出一个充满挫败感的自己。有些东西是一定会到来的，但有些不是。比如祁善和周瓚的爱情。周瓚从内心喜欢小善，取笑她讨好她激怒她向来就是他们两人独特的相处方式，像一对欢喜冤家，嬉笑怒骂都是生活最自然的常态。但他讨厌冯嘉楠的控制欲，连带着讨厌她为自己安排的一切。生活也好，学习也好，爱情也好。他和小善之间仿佛隔着一扇门，每个人都觉得那扇门里的东西属于你，可他偏偏憎恶眼前显而易见的事实。越容易得到的东西，就越不懂得珍惜。所以，不管我们看到的情感涌动是怎样一览无遗，周瓚和祁善的每一次的牵手都是那样艰难无比。祁善的情感变化是故事中最打动我的部分。她曾经爱得隐秘而卑微，却依然被周瓚捉摸不定的心伤得体无完肤。周瓚是她从童年开始便无法驱逐的美梦与温存。那个七岁时便给她做带壳的炒鸡蛋和酱油拌饭，一起嬉闹打骂、内心叛逆的男孩，是她无数次心动、期待、烦恼、愤怒的来源。在这份爱情里，祁善也许显得不够勇敢，但她的顾忌又是完全可以理解的。青梅竹马的感情其实最难处理，一不小心就会打破少年的甜美和惘然，转变成尴尬的相处与逃避。青春里的一切都是别扭的，充斥着口是心非和言不由衷。他们一面处心积虑地掩藏内心的情感，一面又小心翼翼地维护彼此的关系。祁善不够勇敢是因为害怕失去这份青梅竹马的感情，周瓚不够坦荡同样也是想要努力留住他们之间的单纯。他们从骨子里是相似而默契的，如同两块被分散的拼图，无论分开多久，无论曾经如何相互诋毁和伤害，拼合而成的时候，始终都那么严丝合缝，完美如一。每个人都拥有自己的小王子，每一朵玫瑰都独一无二。我始终无法摆脱这个故事里童话般的隐喻。祁善和周瓚，像极了小王子和他爱上的那朵玫瑰。即使周瓚骄傲，虚荣，口是心非，可他毕竟是祁善唯一爱上的花朵，是她孤单星球上无法替代的热烈和美丽。没有了玫瑰，她的星球不过是一片寸草不生的荒芜。而子歆就是那只等爱的狐狸。他被小王子的凝望所驯服，但等来的却终究只是一份一厢情愿与无能为力。虽然和他在一起，祁善也能拥有平静的幸福，但那幸福无波无澜，一眼便能看穿。他有自己的生存法则和爱情哲学，可惜祁善却并不是他所等待的那个人。除了周瓚和祁善的爱情以外，故事中其他配角的性格和感情也各具特色：沈嘉楠和周启秀爱得狂热惨烈，却又令人窒息。她事事要强，处处不饶人，生生断送



了自己的幸福，也让周瓚的感情生活历尽沧桑；阿珑用自己的执着和勇敢争取到了周子谦的感情偏移，颇有昔日郑微死缠烂打的风范；清溪和隆兄的结识虽无浪漫，但日久生情，她愿意为他淡忘深藏于心的初恋，付出一腔深情。沈晓星和祁定平平淡淡一辈子，该清醒时清醒，该糊涂时糊涂，没有太多的野心和欲望，反倒过得幸福从容，充满寻常人家的烟火味道。不同于普通青春文学无病呻吟浮在云端的浅薄，辛大对情感与心理的描述始终入木三分，家谱和人物关系之复杂更是令人眼花。即使是这样一个青梅竹马一目了然的爱情故事，也能写出28年的曲折和沧桑，而那层层叠叠变幻不同的细微感受：少男少女懵懵懂懂的小情绪，青春岁月里蠢蠢欲动的小心思，爱情生活里患得患失的小惆怅……却无一不是他们一路走来最真实的写照。所有与青春有关的故事，终有一天都会成为回忆。但回忆深处丰盛旖旎的景象，却可以成为生命中最温情的陪伴。我相信那些存活于她笔下的人物，会在另一个与我们平行的空间里，续写自己精彩的人生轨迹。Ps. 作为辛大最后一本现言题材的书，这个故事中打酱油者众多。《许我》、《青春》、《原来》和《应许之日》里许多大家颇为关注的角色均有出场，比如周子翼、陈洁洁、郑微、老张、苏韵锦、丁小野（崔霆）……最令人欣喜的是韵锦的喜讯，算是送给惦念程铮、韵锦的读者们的小彩蛋吧！我的微信公众号“蓝莓兔子悦读记”，会不定期发送一些自己写的书评，欢迎关注。查找公众号lmtzydj可订阅。

31、在周末的下午坐在太阳底下看完的，翻到最后一页的时候，长长舒了一口气，祁善惦念了28年之后尘埃落定。冬天的太阳难免会夹杂寒意，忍不住又在心里暗暗揣摩，辛大笔下这样的到底算不算爱情，至少对周瓚这样的角色是无论如何也生不出欢喜心的。或许几年前的自己看到这本书，会很喜欢人物的设定而不喜欢节奏的平缓与故事的平淡。时间真的是最好的刻刀，现在恰恰相反，对这样的节奏喜欢到不行，不必有大起大伏，变化多端，慢慢说一些细节，缓得就像是日常。从“你”和“我”变成“我们”的确是一件很美妙的事情，书中周瓚这样的迷途知返到底是得到祁善一句“你啊？也还行吧。”以前好喜欢“此心安处是吾乡”，但倘使生活只是在亲密无间28年，过尽千帆后才发觉，只有她在他身边，他才安心这样的论调与解释也真是令人愤懑啊。讲真，在看书的过程中曾有那么一瞬间想把这种爱情列入“作死”系列，尽管结局是圆满的。其实祁善和周瓚的爱情和一个著名的“作死”爱情案例很相似，《两小无猜》。你看，以为自己中过毒，幸未死，从此心有无私天地宽的祁善，和从来不信祁善会爱上除了他以外的人的周瓚。与《两小无猜》里于连和苏菲作得是多么的一致啊，年纪小一点的时候，周瓚带着各色的女朋友在祁善面前，到后来祁善和周子歎两个人的公布关系，不自觉的就想到了于连和苏菲。于连找苏菲谈感情，告诉苏菲他恋爱了。苏菲很惊诧，问于连怎么突然间就恋爱了。于连回复说不是突然间好几年了。我沉默了好几年，现在我想结婚。你答应吗？并且告诉她：我结婚需要你。于连掏出戒指，苏菲答应以后于连牵着一个股你那个的手过来告诉苏菲那是他的未婚妻，于连说：她穿着跟你四年前一样的衣服，是我送给她的。你还记得吗？那天你说我永远无法伤害你，我可以！第一次看这个电影的时候特别喜欢，也曾经把这个片段来来回回看了不下十遍，以至于现在看到祁善和周子歎的相处模式甚至不用刻意去回忆都能很清楚的记得每一句台词和演员的表情。可慢慢的却开始认为，其实不然，爱情的姿态没有必要作成如此模样。祁善是个好姑娘，长相、性格、家境、学历样样不差，辛大偏偏安排了周瓚和周子歎两兄弟，都是不爱她的。周瓚是一种习惯使然，周子歎是把祁善作为一个道具利用而已。周瓚及时抽身回头，周子歎另娶她人，这样看起来是一个不错的结局，但看过之后总不过瘾，觉得缺少了痛点。就像于连那一句：这就是35岁的我，什么都有。1个老婆2个孩子3个挚友，4份贷款5星期年假，6年没换工作，7套高传真音响，8星期做爱一次，9圈绕地球的不环保垃圾，10年没见过我父亲。够幸福吧？终于成了梦寐以求的暴君。我有可以开到210公里的引擎，却开在限速60公里的路上，这就是长大成人。原本还是期待一个拐点的，哪怕是喜欢这个平缓的节奏。Love me, if you dare. 不，他们不敢。祁善和周瓚都是胆小鬼。

32、根据六度空间理论，每个人的交友范围都是在自己和自己认识的朋友间，不超过六个人的距离，我们会遇见一个新的朋友，而辛夷坞这次的《我们》，里面的人物安排还真是应验了这个理论，以前出现过的其他本书的主角名字，都默默出现了！像是郑微和祁善打麻将，虽然好象本来苏韵锦也要来打麻将，但是人家好不容易怀孕啦，所以程铮不让。才发现这些人的爱情都是在同一个框架里，就像平行宇宙，点对点总是有所交集，这些巧合缘分我是佩服辛夷坞的！因为人跟人不就是这样的嘛！我还记得最近的新闻有一个就是说一对双胞胎兄弟娶了一对双胞胎姐妹，所以当周瓚和周子歎为了祁善而争风吃醋时，那些文字跃然成为一个画面出现在我的脑海里，看得就像是我站在他们旁边一样，不晓得该为那一边加油，而他们的关系也是这本《我们》里最大的看点，所有的一切都是因为他们而不得不争！周家就是《我们》里所有问题的源头，但我真的不得不说一句“本是同根生，相煎何太急”

，辛大的安排还真是扣人心弦，因为环环相扣，而让人产生急迫感，只想一鼓作气的看完他们的这28年。值！

33、前几天刚看完慕容老师的《红尘颠倒》，看完之后觉得像是喝了一公升的黑鸡汤，这几天看世界里里外外都透着不美好，感觉任何没有变坏的人都是因为没有遇到巨大诱惑。朋友小Y说，你这是喝了黑鸡汤之后的症状，得治！于是《我们》出现了，看完之后豁然开朗，不禁要叹一句，果然只有爱情故事才能治愈我。算起来看辛夷坞已经有七八年的时间了，她所有的作品，我都看了，无论是最初书写青春的《原来》、《致青春》，或者是中间那么多探寻人性的作品诸如《山月》、《许我》，再到后来回归到爱情本身的故事如《应许之日》，每一本都带给我不同的感受。而作品感情真挚，台词功力强大，正是吸引我的原因。《我们》是作者重写青春的作品，但故事里不光有周瓚和祁善的故事，也有周启秀和冯嘉楠的，还有沈晓星和祁定的，更有如周子歆和秦珑的，甚至是隆兄和魏青溪的。在看客眼前是故事，在当事人面前却是一生。周瓚和祁善，一对青梅竹马，一个从小就偷奸耍滑的男孩子，一个到大都一板一眼的女孩子，在外人看来是多么不搭调的组合，互相陪伴走过了二十八年，有分有合，有争执有欢笑。到头来，你发现她才是你最想陪伴在你身边的人，而她有再多的不确信，也愿意陪你试一试，走完余下的人生。其实两个人又存在许多相似，祁善对新鲜事物的痴迷，周瓚对花花世界的眷恋，是他们性格上的相似之处。周瓚说祁善平静的外表之下藏着一个五毒俱全的内在，祁善只是隐藏的好，但她的内核和周瓚有着许多异曲同工。而周瓚虽然十年间交往过九个女朋友，但却没对任何一个人上心，因为祁善好端端地等在原地，他笃定她不会被人抢走，所以有恃无恐。全书用祁善的一场逃婚的梦作为开端，而当时她已经跟周子歆几乎确认恋爱关系了，说明祁善对周瓚一直抱着希望，只是他太不安定，像一只会飞的鸟，只有累的时候才向她寻求短暂的依靠，她害怕没有安全感，患得患失，才认为周子歆才是良配。周瓚虽然在泡妞方面很在行，对待感情却和祁善一样稚嫩。他在祁善和周子歆之间或多或少的搅和，充分发挥了他的个人本色，他真不是个善良的好宝宝，连争取感情都带有无伤大雅的小卑劣。周瓚和祁善那种亲密无间的相处模式，以及对彼此无条件的信任，即使是作为朋友也让人羡慕。再加上周瓚攥着祁善家里的通行证，二老又对他无微不至。所以即使周子歆以祁善男朋友的身份出现在祁善家人面前，都让他感到自己才是那个外人。周子歆从头到尾太想做一个尽善尽美的人，他经历太多的尴尬和难堪，在认清祁善终究不属于他之后，也终于懂得放手。反观身边爱他爱到无所畏惧的秦珑，才幡然醒悟，爱和被爱，做出对的选择，幸福唾手可得，何况他对祁善并不见得有多爱。秦珑在生活中或许是个天真懵懂的人，但在爱情里却是赢家，她有自己的生存之道，如果装糊涂能获得幸福，她情愿糊涂一辈子，所以她赢得了幸福。看到周瓚和祁善很难不让人想到《原来》里的程铮和苏韵锦，但他们又有太多不一样，不一样的成长环境，造就出不同的人。而朱燕婷刚一出现就让我想到了《我在回忆里等你》中的谭少城，但两个人又有诸多不同。如果说谭少城给人造成的伤害是故意，那朱燕婷所带来的只能算是无心。而周瓚对爱情的迷茫，多数源于家庭，父亲周启秀与母亲冯嘉楠没有为他做出好的榜样。周启秀和冯嘉楠是轰轰烈烈恋爱过的，周启秀风流一辈子，到死都念着冯嘉楠，但因为周子歆的存在，冯嘉楠一辈子也没原谅过他。两个人是一对怨偶，却也相伴了快二十年。可周瓚看多了两个人貌合神离，也见惯了父亲处处留情，加上母亲极强的控制欲，把他逼上了反叛之路。相比之下，祁善的父母沈晓星和祁定却是细水长流的感情，不够轰轰烈烈，祁定是个艺术家，却没有通常人们印象里艺术家们的毛病，反而喜欢看看肥皂剧，穿着格子睡衣去买豆浆油条，这是个很萌的设定，也很有画面感。隆兄和魏青溪之间，始于交易，却结束于情感。隆兄的死太过突然，魏青溪本可以痛快抽身，为自己做一个好的打算，但她选择留下两个人的孩子。书里的故事其实很生活化，演尽人间百态似的，各人的生活与选择，得到了不同的结果。情节并不服务于爱情，只是随着情节的推进，水到渠成。叙述上延续了辛夷坞的风格，不过笔触相较之前略微平淡，却多了一些古色古香，让人有种苍松翠柏，林间飞鸟的感觉，极大地渲染了整部作品的氛围，多了几分艺术气息，而少了许多从前的那种纸醉金迷的商业气息。尤为遗憾的是，周瓚和祁善好上的时候，竟然没有一个大高潮，或许两个人太熟悉了，二十八年的惦念也足够了。这几年下来，看辛夷坞已经成了一种习惯，如同看《007》，是对记忆的延续，而在新的故事里你又偶尔能看到旧的面孔友情客串，包括林静、郑微、苏韵锦、老张，还有作为周瓚堂兄嫂的陈洁洁与周子翼，戏份更是给了个足。得知苏韵锦怀孕，很让人欣喜，当初看《原来》，爱情的岩浆迸发出来后把程铮和苏韵锦都伤的体无完肤，好在最后两个人仍旧在一起，但是苏韵锦却不能再有宝宝了，这是青春的懵懂与炽烈带来的代价，我觉得这是浓烈感情不完美之处，却有其独特吸引人的地方。而如今，作者给了两个人完美的结局，不过作者的心慈手软已经不是第一次了，或许接下来的故事里，还会有更多的缺憾被补



足。期待作者更多的作品。

34、前些日子我一个人乘地铁，看到一个穿着中学制服的小姑娘抱着两本书，我不住多看了几眼，竟是辛夷坞的《我们》。我惊觉我已许久未见过这个名字，从高中毕业到现在，快两年，曾经觉得漫长的遥不可及的未来就在眼前，快得像一道闪电。我前两天熬夜把辛夷坞的《我们》看完，可能是代入感太强，青梅竹马死作死作的爱情故事看得我又哭又笑，赚了我大把眼泪。看豆瓣上有人评论说，从《蚀心者》开始，辛夷坞的书开始进入瓶颈期，越写越烂。到《我们》这部所谓转型之作，周子冀郑微等人都来打酱油，辛夷坞大概真的写不下去了。我倒觉得不尽然。虽然祁善和周瓚两个人纠缠了28年，至少结局是圆满的。我不用再去遗憾我又失去了一个陈孝正。其实如果真的爱一个人的话，他的过往又算得了什么呢？无论他有过多少个女人，无论你有什么情敌，在他的心里，你无须进，只要守。因为你们在一起的时长没有任何人追赶得上。

35、（看洗白的直接拉到中间。看青梅竹马的从头开始。）谢谢辛大写出这么好的书。这本书我昨天看到凌晨三点看完。躺在床上翻来覆去睡不着，看着飘窗上凝霜的月光，想起了很多往事，10年前的，呃，不止，30年前的。因为，我也有一个同年同月同日同产房出生的男婴，和我是青梅竹马。然后，我爸我妈也是青梅竹马，我妈从初中开始为我爸神魂颠倒，他们有着50年前的故事。但我们都没有好结局——我未能和青梅守到婚姻，而是老死不相往来。我妈呢？她倒是熬到了一个婚姻，落得个离婚结局，还是老死不相往来。所以我说谢谢辛大人，毕竟在你的妙笔下，他们经过了磨难，终于变成“我们”。而现实只会更残酷。我和男婴彼此的父母是小学同学，算世交。我和男婴同小学同高中同大学。高中甚至是同桌。祁善周瓚有多熟，我们只会比他们更熟。男婴永远全班第一，甚至年级段第一名。我也不错，全班第二，年级段十几。高中时男婴喜欢上我，成绩突然掉到80名，他爸爸心急如焚拜托老师把我们分开同桌。后，我俩共同考入某名校。在文中，大一的寒假，三亚的海边，周瓚祁善产生了性的吸引力，完成了他们的初吻和初夜。双方性欲的产生是爱情的充要条件，这把之前青春期朦胧的情感坐实，为青梅竹马变成情侣带来可能。而我们则没这么幸运，他产生了性的欲望，我没有。拉着他的手，就像左手拉右手，我们打啵我会笑场，并伴随乱伦的感觉。我们走在不同频率的轨道线上，他很伤心，而我只能说，对不起。周瓚第一任女朋友朱燕婷对祁善说：明明我才是他的正牌女友，为什么在你面前像第三者撞见原配？很遗憾，我也被质问过类似的话。他的女友问我，明明我才是他的正牌女友，为什么你能坐在他的电脑前，坐在他的大腿上，拷贝A片？你们的关系有毛病吧？祁善相亲，被周瓚破坏了一次又一次。甚至对方仅仅听说祁善有这样一个青梅竹马就已经不想相亲了。而我，那时候还年轻，尚不懂避嫌的重要，他的数次吵架和分手都是以我为导火索。我一直不忍心失去这样一段青梅竹马彼此心意完全get到的好朋友。终于，我们等来大结局。他的未婚妻单独约见我，说允许我来参加他们的婚礼，但是，婚礼之后要求我们这辈子不许再往来！必须删掉全部联系方式！否则她不结这个婚了。她哀怨地说，我就像一颗地雷，不知道什么时候会引爆。我向她保证我们绝无可能。可是，她说，你没有睡在他的身边，很多东西你不知道。这些东西只有他和他的枕边人才知道。哦，不。他不知道他的枕边人知道，他以为他将这些藏得很好。最后，她对我说，我今天来，是得到他的默许。就是这句话击溃了我。也许我真的不是一个合格的青梅竹马，不懂得好朋友的距离。辛大写的那些章节，字字戳我心窝。他婚礼后，我删除他，10年光阴疏忽而过，我没有见过他一面，没有再说过一句话。同学会的出席，有他没我，有我没他。书里的周瓚至少是幸福的，他和祁善在三亚的海边春风一度后，对和自己初夜的女人居然能讲出“如果你想听我说我爱你，我就说我爱你我爱你，我都可以说的，可是这有什么意思呢？”如此人渣理论，居然还能堂而皇之地和祁善修复这段朋友关系，由此可见，小善爱他爱到了何种程度

！\*\*\*\*\*再来讲讲周瓚的属性和设定，辛大人用心良苦的为其洗白之路。其实这个故事讲的是，周瓚花了八年时间把曾经青梅竹马后来又决然抛弃他的恋人重新追回来的过程。从科学正常角度来讲，一个男人，20-28岁这段时间被心上人放弃了，他一定会有黑历史。这也许和爱情无关，只和人的动物属性有关。周瓚可算是“坏得流水版韩述”。他的那些个小心机不仅匪夷所思，而且人神共愤。口味重到把初夜画成春宫图定制雕刻在表背上，天天佩戴。还把头发烧了和心头血混合饮下做巫术。心机成这样的流氓你觉得他会守身如玉这么多年吗？有人说，周瓚和乌克兰女友同居肯定不同房的。有人说周瓚那么多女朋友都是装装样子气小善的，我就呵呵了。一个和周瓚谈了一个半月恋爱的祁善的大学同学，半夜打电话哭诉周瓚人渣并和祁善绝交。你觉得这个男人没上过她，只是拉拉小手，她会这么痛恨吗？换做你，你会这么痛恨吗？所以，连韩述都有那么多黑历史（韩述的大学放在番外，工作之后的历任女友都一笔带过，人家

可是谈婚论嫁级别的女友了，你说历史黑不黑？女人多不多？）周瓚也绝对不会少。因为这是人性，这是逃脱不了的荷尔蒙！你可以分辨说程铮守身如玉等了这么多年，可程铮的性在之前已经被满足了，已经吃得很饱了，再加上对韵锦强大的爱，所以他可以符合逻辑地等下去。对了，纪廷，姚起云也是守身如玉，可他们两个都是内向的闷骚派，虽然面无表情但胸中波澜壮阔，这样的人长情，可以等。周瓚只是一个20岁刚刚开荤的热血少年，而且对一切充满热情和好奇，他和韩述一样，荷尔蒙从来没有被满足过，他们是守不住身体的。这时候，辛大不愧是极有水准的小说家，她给周瓚设计了洗白之路，这条路和《许我向你看来》里桔年和韩述的那个孩子一样，只可意会不可言传。很多人可能没看出来，韩述桔年春风一度后桔年怀了孩子。但辛大没有明说，为什么？因为太狗血！春风一度珠胎暗结这么狗血的桥段辛大不屑于设计。她玩了一个小伎俩，桔年在监狱里打架后身体下面一大摊血。只是拳脚斗殴又没有武器没有动脉破裂哪来“一大摊血”？后来韩述在桔年家过年，桔年让她上香，韩述说我是无神论者，我只给死去的亲人上香。他说得这么明白了可桔年坚持他上一炷香。所以这注香祭奠的是谁，显而易见。周瓚也是如此。在辛大人的人物设定里，周瓚应该是守身如玉，但直接讲出来就落了下乘，既不符合科学原理也不符合人性，容易被攻击，被诟病。所以她又开始玩只可意会不可言传了——周瓚说：“我的纯情和痴心岂是等闲之辈可以体会的？”周启秀认为：周瓚是他与嘉楠阴暗面的结合体，像他精于算计，像嘉楠偏执刚烈。（请注意偏执二字，能等待的人都是偏执狂）。周瓚说，那些都是朋友，我从来不睡朋友！我和你从来都不是什么狗屁朋友！那一夜你忘记了不代表我也忘记了。周瓚整天“打飞机”。你懂的……周瓚在山庄那天，既没有小嫩模也没有老情人，一个人在房间打了一个晚上的游戏。周瓚知道自己酒量不好，从来只喝茶，文中强调过好几次。他就是怕酒后误事。周瓚和朱燕婷待在一起的那个晚上也没有，艳婷小姐不是很哀怨吗？周瓚对祁善说，你有多纯洁我就有多纯洁。周瓚亲祁善，连换气都不会，亲得快要憋死了，这是一位女朋友超过八位的种马的水平吗？乌克兰女友只是“住在一起”，至于住在一起到底有没有？呵呵，科学告诉我们20岁的干柴烈火不可能没有，但辛大人她并不写明，她只是委婉地数次强调——周瓚都是被他的女朋友主动抛弃的。乌克兰什么娃的，加拿大的优秀师姐，投行精英女，都是她们甩的周瓚。当然了，一个男朋友始终不和你上床，不用他干嘛？浪费青春吗？辛大人还强调周瓚和那些女朋友都还可以做朋友。哈哈，没上床关系浅才可以分手以后还是朋友。周瓚买卫生巾这段，他看着手里的东西，一包有太阳一包有月亮，他似乎正悟到一点门道，正想着从她身上学到了新知识，他站在超市门口想象着一个女人做那件事的流程和耗时……（尼玛种马的话对这些破事不要太熟悉，不必学习到了新知识。）当然，最重要的洗白点出现在祁善和周瓚做爱后。我也是看到这里才忽然发现，周瓚终于被洗白了。之前我只是朦朦胧胧，并不确定。做爱后周瓚要祁善给自己打分，问“我好不好？”。他如此自信张扬洒脱女朋友超过八个的人居然不自信到需要祁善打分，原因只能是，这方面他实践不多，心里没底。呵呵，上过8个女人以上的男人绝对绝对不会让女人给他床上功夫打分的，他只会心里比较这8个女人可以打几分。辛大就这样模糊了周瓚的黑历史，对我们是好事。就像《晨昏》的结局里，纪廷究竟有没有为了止安追出去？《回忆》里，姚起云能不能醒过来，她没有说得很明确。这样不同的读者可以自行想象。各取所需。玛丽苏朋友们可以认为周瓚为小善守身如玉一辈子，于是感动得稀里哗啦。现实派可以认为周瓚上过很多女人，但不要紧，别忘记了现实派只在意男人床上功夫行不行，而不是男人是不是处男。就像我，我是现实派，我绝不相信周瓚能守身如玉8年，从20岁守到28岁。但！我不care他上过别的女人，大家年纪都这么大了谁还没点过去呢

？\*\*\*\*\*同样的，我是现实派，我旗帜鲜明地提出来，周瓚配不上祁善。尼玛真想撕烂周瓚那张破嘴！祁善的家境家世和性格长相，完全可以不在老周家的两个儿子树上吊死！！！老周家的两个儿子，一个比一个触气！周瓚就像一张张扬夺目的风筝，天性逍遥，是无数女人的春闺梦里人。祁善拥有的只是那根线。谁稀罕那根破线？谁稀罕那只破风筝？你苦苦熬到28岁终于把他收服了，以后他还会让你夜夜闹心。周子歉呢？他根本就不爱祁善。对他来说，追祁善就是为了完成二叔心愿并顺便膈应周瓚。否则无法解释他这边厢刚刚和祁善确定关系那边厢就跑去旧情人魏清溪家里“坐坐”，还是半夜！尼玛种马周瓚都不会做这样的事情好吗？后面被拍裸照被威胁，活该！周瓚怎么没被拍裸照威胁呢？好吧。周子歉也挺可怜的，周瓚通过各种小心机也数次恶心到他了，不管是表还是下咒，正常人都会被周瓚气得癫狂的。祁善还以为他是一面“盾牌”，错！周子歉对谁都温柔体贴，他在三个女人之间变来变去，这才是最大的花心！他最自私，因为他渴求一个爱他的人，而非他爱的人。周瓚从不渴求爱他的人，他只渴求他爱的人。子歉爱谁呢？也许有一点点爱过魏青溪，但也仅仅是年少的一点残梦而已，他不爱秦琰，只是因为



## 《我们》

秦琰爱他，而他太渴求被爱。——哦，我差点忘记了，周子歆的最爱是有的。他毕生最爱他的“二叔”。那是他的神像与信仰，如果可以，他愿意以身相许

\*\*\*\*\*最后讲小善爱周瓚。字里行间你们看出来了吗？小善是有多爱周瓚啊！！！很爱很爱很爱。爱到只因为周瓚说他觉得小善哭起来丑丑的，某些表情丑丑的，小善这辈子再也不哭，再也不做表情。永远是面无表情翻个白眼说一句“做人不能没有道德底线”就作罢。那都是因为周瓚啊！在三亚，她把自己给了爱的男孩，可那个男孩却说“如果你想听我说我爱你，我就说我爱你我爱你，我都可以说的，可是这有什么意思呢？我自己都不相信的东西不想拿来骗你。”如此人渣理论，居然还能堂而皇之地修复这段朋友关系，由此可见，小善爱他爱到了何种程度！小善是个穿情趣内衣的尼姑，只有周瓚才能解她的渴。可是冯嘉楠也说了，小善，你不可以改变玉的本质。改变不了。你想要得到合乎心意的玉，关键在于最初的选择。所以，小善被虐了这么多年。全文最终她选择继续被虐一辈子。其实，小善姑娘，世界那么大，你这课千年的铁树完全可以到外面多看看，多谈几次恋爱再定夺。周瓚真的不是一个良配，而你是个这么好的女人。离异家庭的找离异家庭，幸福家庭的找幸福家庭；独生子女家庭应该选独生子女家庭；城市里选城市里，农村选农村；跨越阶级和背景的恋爱通常都是悲剧的，不悲剧也需要耗费无数心血来修补维护。站在现实主义角度，小善你选错了。我把我爸妈的例子拿来给小善参考，其实吧，我爸就是周启秀和周瓚的混合体；幸好，我妈不是冯嘉楠二代。我爸妈也是青梅竹马，小学和初中的同学。我爸花心，帅，风流，疼女人，很招女人喜欢，我妈从初中开始为他神魂颠倒，19岁就为他堕胎，吃死他爱死他一次又一次原谅他。终于修成正果熬到结婚。对了他们也是28岁结婚的，在那时算很晚婚，这时候的我爸就像周瓚，我妈拥有的只是他一颗一直不肯安定下来的心。结婚后不久，我爸就因为流氓罪进监狱了判了七年，那时候我刚出生不久，我妈一心一意等他七年，我妈当年受过的苦我都为她心疼。可是我爸出狱后，开启了周启秀模式，出狱后大概几个月就和别的女人把孩子都造出来了，这就是一个花心大萝卜在现实生活中对待女人的方式。他痛哭流涕跪在我妈面前说，我这辈子最爱的只有你一个人，别的都是逢场作戏，可我就是忍不住。他们都这么积极主动地投怀送抱，我如果不礼貌性上床，就是对她们魅力的否定。所以枝枝蔓蔓摘不干净……呵呵。你要相信我，最爱的还是你。和浪子谈情就像中毒，因为他们都是情场高手，经过不同女人的学习，功夫都已修炼地炉火纯青，你和他在一起会非常幸福。可是，当你发现这些疼女人的手段他一样用在别人身上，那时候你的嫉妒会发狂。我妈终于和我爸离婚了，就在痴心等了他七年出狱之后的几个月。她本来以为七年的牢狱之灾能改变我爸。可是冯嘉楠说得没错，你不可以改变玉的本质。你想要得到合乎心意的玉，关键在于最初的选择。还好老天爷是公平的。我妈改嫁的很好，我继父有权有势还有钱。我亲爸现在肝癌晚期，我赞助了五千块以感谢他的这颗精子造出了我，今天得以在这里写下这篇文章。谨以此文感谢辛大为带来如此好故事。至少在书里，他们是幸福的。虽然在现实生活中，周启秀周瓚这种喜欢玩暧昧的男人是绝无可能管住肉体的。

36、人生需要邂逅一位唤醒灵魂的作者，而我有幸在22岁，遇到了辛夷坞她的作品是超脱世俗潮流的，她的故事看着讲的都是别人，其实里面都能发现自己的影子作为“暖伤青春代言人”，辛夷坞把《我们》作为暖伤青春十年的收官之作，将对青春的所有美好回忆与眷恋都留在了这本书里。也让所有懂爱的人，包括我更加坚信，有情人终成眷属的道理众所周知，世间无论亲情、友情还是爱情，能与时间对抗的才是真情。而爱情里最美好的事，莫过于“你”和“我”最终成为“我们”。《我们》讲了一个简单、纯粹的爱情故事，是对整个青春的惦念，让我读后久久不能忘怀。两小无猜的祁善和周瓚，将亲密的发小关系维持了整整28年对祁善而言，周瓚像一只风筝，而她真正想要的却是稳定的伴侣。周瓚喜欢无拘无束地生活，他从来不相信祁善会爱上除他之外的人。后来周瓚渐渐明白，爱怎么会没有束缚。从他们身上我深刻体会到，只有真正相爱过的人，才知道我和你变成我们的过程中，历经了怎样的曲折和沧桑谁先爱了，谁就输了，不过能与爱的人厮守，认输也值得。当读到周瓚出国时，看到祁善给他的本子上写着“善良的人在追求中纵然迷惘，却终将意识到有一条正途”，我情不自禁流下了眼泪。在爱情中人是容易迷失的，他们时而靠近时而远离，也正是对他们的考验当看到周瓚和小善告别时说话的不舍瞬间，我也不再责怪他曾带给小善的那些无心伤害，因为可以深深感受到，小善对他来说是重要的，害怕失去的。在爱情中，很多话往往是我们吝啬说出口的，但真正的爱用心就能感受到。祁善和周瓚的爱情正是如此，自年少时萌芽，他们结在一根藤上，虽然各有各的方向，但幸而殊途同归辛夷坞曾说过，“世事岂能两全，我们一生中，得到同时也总在失去，幸与不幸的区别只在于得失之间孰重孰轻。所以我得到你是一种幸运，我没有得到你也是一种幸运”读完《我们》

让我更加感谢生命中遇到过的每位与我有交集的人，也会更加珍惜现在陪在身边的恋人。最后，我也祝愿天下有情人都能，拥抱相依，一起做梦，一起醒来，一起体验爱情的精彩

37、其实去年才第一次看了辛夷坞的小说。看了赵薇的电影，知道那是根据同名小说改编，后来就找了小说来看。对于觉得好看的电影，有的时候我会想找到原著来看；反之却不尽然。看了致青春之后便一发不可收拾，继续看了辛夷坞的所有小说。喜欢辛夷坞的小说，因为那里没有太狗血的情节，因为那里有逝去的青春，或是青梅竹马或是菁菁校园，总之是关于那个嫩的能掐出水的年纪，关于那个美好却不自知的时光，总是在逝去了之后才幡然领悟然后用此后的年年岁岁来怀念。在不再年轻的年纪，回想曾经，最遗憾的却是没有在最美好的时光谈一场棋逢对手的恋爱。于是，多年以后，最喜欢做的事情居然是在哄儿子熟睡之后躺在床上捧着平板看一场又一场明知不切实际却又心心念念的风花雪月。豆瓣关于辛夷坞小说的评分是低于我的预期的。相比同样分数的一些情爱小说，辛大的故事性和描写性要胜出许多。也许相对致青春，许我向你，原来你还在这里，《我们》并没有带来太大的惊喜。可是如果把它孤立起来，单单从这本小说来看，它不失为一本好的小说。“把一块泥，捏一个你，塑一个我，将咱两个一起打破，用水调和，再捏一个你，塑一个我，我泥中有你，你泥中有我。”

祁善和周瓚更加简单，不用打破，生下来之后就已经是你中有我我中有你了。我喜欢有关青梅竹马的故事。在漫长的成长岁月中，始终有个人和你一起，经历那些懵懂的岁月，让你在纠结的青春中不再孤单。不管两小无猜最后是怎样的结局，有人分享的时光回想起来总是让人觉得美好。喜欢辛大的文字，关于细节的描写和比喻真实贴切不矫情。喜欢仔细的去读那些描写，心也跟着抽一抽的，合上了书还能感到闷闷地疼。祁善近三十年的时光中，记忆里只深刻了一个人的名字。周瓚呢？越是拒绝接受，那个烙印反而越是深刻。在二十八年中，两个人曾一度接近，但是年轻啊，迷了人的眼，就生生的错过了。还好还好，不是情人，两个人也不是毫无关系的两个人，生命还是不息的交集着。于是，还可以有故事。虽然对祁善接受周瓚，我觉得转折的有些突然。可是那又怎样呢，他们已经浪费了那么长的时间，就让他们开始吧。然后在绵长的岁月里，继续告诉我们关于青梅竹马的结局。

38、看完这个故事后我不禁在心里问了自己这样一个问题。一直以来我心中很明确的一点是：我将来要嫁一个怎样的人，关于他的性情，他的生活喜好都具到，可唯独没有想过关于我们之间的恋爱模式，其实或许是逃避去想。

39、沈晓星和祁定于冯嘉楠和周启秀，他们为人父母，可是却教育出这么天差地别的两个孩子，不晓得他们自己有没有反省过自己的一言一行。思及此，作者真的是很用心的，我就想起我妈小时候总是跟我们说，因为外公外婆小时候总是吵来吵去，所以她下定决心以后绝对不在小孩的面前吵，有什么事都好好说。因为我妈说小孩虽然年纪小，但其实他们都懂，就像我妈一样！而周瓚更是如此，他一直把自己爸妈间的矛盾看在眼里，一代人把一代人的做法说辞看在眼里，因为自己父母的不睦，周瓚是受到深深伤害的！而祁善则是像被保护在温室里的花朵，父母给她的是细心的栽培和营养，虽然偶尔也不是很周全，但总体来说还是更温暖的！在爱情里最美好的事就是最终变成我们！我希望我的爱情可以跟我爸妈一样，长长久久，而不要如同祁善和周瓚遇到这么多曲曲折折的考验！望老天垂怜。

40、看到有很多人说这本书不如辛大以往的作品，我不太懂怎么去鉴赏，只是觉得辛大的文字与描写一如既往地让我舒服，这个故事本身我也很喜欢，不像山月读起来那么虐心压抑，印象最深的是周瓚爸爸临终前说的那句“你说让我后悔一辈子，我也做到了，我都顺着你。”他虽不算忠贞，但是这份情到最后总还是让我有些动容的。嗯。

41、惦念如果能够有衡量工具，那28年之久的惦念有多长？一个人从出生到走向生命的终点，回顾28年前的过往，也是茫茫一片，更何况是一个长达28年的别人的故事。《我们》的动人之处，就像辛夷坞在15年微博上所说的，处处都是细节，这些个细微之处像张网，将我们的少年时光囊括在里面。因为家庭变故的自我流放而看不清自己内心的少年，小心翼翼的爱慕被拒时无法再有勇气面对真实感受的祁善，都曾是现在已经寻不见的我们自己。年少时光已然不在，接下来的路，即使你还是你，还未成我们，终究有了信心，去坚守那份惦念。

42、辛大此文刚刚做推广时，对此书又期待又害怕。年纪越大越来越害怕虐文，可又很想读这本书。最后读完此书，真的是不虐啊，辛大手下留情了哈哈。从一开始就吸引了我，真的是十年青春，我们相伴。年轻时，风华正茂，爱得刚好；白发时，两相携手，余生共度小善&阿瓚，兜兜转转这么多年，幸好我和你，终究成了我们。幸好最后他们终在一起。不过就是感觉在一起太快了嘿嘿。推荐此现代文。



43、对于祁善这个角色我终是羡慕的，虽然她喜欢的人在她28岁之前从没有想过给她一个承诺，但他的心里一直有她，或深或浅，或隐约或明朗，只是他抗拒承认而已。我想如果没有祁善自己内心的放弃，那她就一定是周瓚的。周瓚这个男孩也是幸运的，不管生长在怎样的家庭，不管他成为什么样子，不管何时何地何处境，总有那么一个人，那么一个家随时收留他。与他和她而言，重要的不是他们的关系在这二十八年里有过怎样微妙的变化，而是最终的最终他和她终于成为“我们”。

44、拿到书之前就一直在想，拿到的第一时间一定要马上看完。如我所愿，我花了不到24小时就吃完了上下册。有点撑。一个很饿的人计划着一定要尽快吃完这顿大餐，面前的美食让人垂涎欲滴，我左手一直鸡腿右手一只鸡翅，三下两除二吃完发现，吃撑了，还不知其味。这的确是我漏夜看完残余的第一感觉。回到正文，开篇扇子（祁善，抱歉，我跟舍友是这样叫祁善的）就做了个梦，看过众多狗血言情偶像小说的我一秒就仿佛看到这个故事发展的过程和结局：周勺子是个备胎，经过多年死缠烂打痴情不改终于打动扇子，一起步入婚礼殿堂。好吧，又是一个李大仁和程又青，我持着观望的态度，剧情峰回路转。扇子才是个备胎。周勺子务必生来自带主角光环。结局还是不说了。他们从很小的时候就是“我们”，人的性情会随着年岁和际遇改变，他们不得不变成“我”和“你”，然后就一直在这两者之间浮浮沉沉，当局者迷，人总是看不清楚自己要的是什么东西，少年的时候总是拒绝父母铺的路，在反抗在拒绝不妥协，这大抵是多数人青春的热血。因为反抗所以拒绝，因为憎恶所以蒙蔽双眼，兜兜转转自己能想清楚最好。很平实，很平静，很生活，我的心情没有跌宕起伏，看的时候没有哭泣，但并不代表我不喜欢。扇子梦里的那两本作业本我很喜欢，虽然它很惨破但让我在看结局的时候恍悟。这十年里辛大主角们的现状我偶然在这里知道了，他们过得都还不错。

45、不知道为什么对“我们”这个词有种莫名的喜欢，有种久违之感。嗯，亲切。或是因为一个人久了，久到忘了多久没有以“我们”开头说一些话，做一些事。“我们”总好过“我”一个人的茕茕孑立，形影相吊。

46、善良的人在追求中纵然迷惘，却终将意识到有一条正途。——《浮士德》

这句话我觉得可以作为全书的一个总结，无论是对周瓚还是祁善，都曾在人生的成长路上迷茫过，然而他们最终还是找到了属于自己的一条正途。

这是个概括起来可以说俗套的故事，一句话来说就是两个青梅竹马亲亲疏疏远远近近最后在一起了。其实古今中外，故事套路早就被说尽了，特别的就在于每个人说故事不同的方式。而这个故事只是专注叙述两个人之间如何相处，只这么听起来似乎很乏味，我看的时候真的欲罢不能。

辛大很适合写鸡汤（此处是褒义），她煮的鸡汤我一般都很喜欢。比如：这世间，不管亲情、友情、爱情，能与时间对抗的才是真情。

一开始是周瓚辨不清他和祁善的感情，不知道这是爱，以为是习惯，是依赖，祁善是爱却不敢说，因为周瓚就是那样的浪荡子，玩世不恭，很难分清他哪句话真哪句话假，她以为他也不过是和自己玩玩，她追求的是永远稳定，是专一。周瓚完全相反，她自知这不是良人，可是她也没控制住自己的心，虽然一度想选择一个看起来是她良人的人。周瓚对她说：需要努力的都不是真心。

祁善在这段感情面前犹豫是正常的，周瓚也许爱她，那又如何，他多情善变还无所顾忌，一言不合就出口伤人，转头又没事似的来哄她。她受不了。

周瓚一开始不知道自己要的是什么，只是一味的去破坏，凭借本能，等一想明白，看清了自己的心后，如醍醐灌顶，就不再逃避，他的逻辑简单直白，欲望和依赖加在一起，难道还不算爱吗？

最后祁善妥协于周瓚的神逻辑，爱什么都是，又什么都不是，不过是求个寄放之所，此心安处是吾乡。

没有在故事中看尽别人的一生，却可以在某一刻照见自己的回忆。书的妙处唯有自己去品尝，全在细节处品味作者的心思与诚意。周瓚和祁善总吵架，却每次都不一样，只看这个就觉得特别有意思，作者必然用了十分心去揣摩与构想，男女主角的性格使然每次吵架又和好吵架又和好，看起来一个个小矛盾叠成一个个小高潮，交织成这个以时间为主线的故事，推动故事发展。

看完想来想去也只感叹爱情毕竟有很多形态，怎么可能是一句话，一个故事，一个名词解释可以定义的清，说的明白的。只觉得故事里的周瓚和祁善就是彼此最好的答案。得到的，才是最好的。

用书里很喜欢的一句楹联作结尾：

丑墨丑山挥丑树  
美景美意住美人



## 《我们》

横批：常住真心

47、一个人之所以觉得一个人重要一定是内心衡量得来的，二十八年后的周瓚确定了祁善的不可替代，他总要经历一些人，一些事之后才会确定祁善是他的不二选择。浮躁总会褪去，不再吊儿郎当，开始想过一种安稳的日子，有关柴米油盐的日子，这就是周瓚，飘荡许久的人应该都会感同身受。所以只要值得，花再多的时间去等一个人的成长又有什么关系？

48、一口气看完这本期盼了快一年的《我们》之后，满满的感动与惊喜之余，总觉得少点什么，辗转时才渐渐发觉，看这本书的过程，我貌似没怎么哭。看完之前的作品，虽然理智上觉得结局本该如此，可内心还是默认辛大是“后妈”。祁善和周勺子在一起，真的一点都不意外，反倒是子歆（虽然觉得他没有男二气质）的出现，让围观了一路的我心急火燎起来，还好还好，有了反转。论原因，只有一个，他们那么多年的陪伴，彼此折腾了28年，还不能在一起，太没天理了。虽然现实中从青梅竹马到路人甲的例子实在太多，但是在小说中，真心的期待所有陪着你一起走过青春的人，能成为“我们”，（他）她最懂你的心意，也熟知你的难堪，不需要太多的筹码，就可以相互羁绊一生。跌宕起伏的风景固然精彩，但是细水长流的陪伴才是难得，辛大十年的礼物《我们》就是在故事的细微之处，帮我们道尽了最完美的青春结局。

## 章节试读

### 1、《我们》的笔记-第一章

等待最磨人之处不是久候不至，而是无法预计结果。假如这一秒你选择了放弃，就意味着在此之前的亿万分秒里，你所付出的精力、耗费的心血统统可以忽略不计。等待一天或是等待一生，在结果面前并无区别，它们最终只会被简单粗暴地划分为两种：成功或失败。

也许下一秒等待的人就来了呢？

也许再熬一会儿想要的结果就会出现？

### 2、《我们》的笔记-第十七章

淡雅绵滑，带了股淡淡的药香，汤色也特别透出了点紫色。

陆羽《茶经》：茶者，紫为上  
品茶也是有很多内涵的

### 3、《我们》的笔记-第2页

等待最磨人之处不是久候不至，而是无法预计结果。假如这一秒你选择了放弃，就意味着在此之前的亿万分秒里，你所付出的精力、耗费的心血统统可以忽略不计。等待一天或是等待一生，在结果面前并无区别，它们最终只会被简单粗暴地划分为两种：成功或失败。

也许下一秒等待的人就来了呢？

也许再熬一会儿想要的结果就会出现？

### 4、《我们》的笔记-第6页

理解’背后的意思说白了还不是没办法。他怎么不是为了自己？什么理智战胜情感，都是虚的。不过是感情不够深，比不上其他的欲望和别人的认同。天底下的隐忍克制都是这回事！

### 5、《我们》的笔记-第1页

所谓免疫，中过毒，幸未死，从此心有无私天地宽

### 6、《我们》的笔记-斜风细雨归

大概看到这章的时候，祁善被陈洁洁拉去打麻将。三缺一，问周瓚来不。他分贝提高了很多，不来！

我看到郑薇了，这姑娘结婚了还是和年轻的时候一样，麻将打了几圈中途休息时。她拿出红酒。大家又畅饮起来。喝完又从桌子下拿了一瓶。他们羡慕她，她却说：悔教夫婿觅封侯。“

在这本书里看到好多人，她的书看了这么，有很多故事，很人的名字很熟，可是却无论如何也想不起来了。想起来那心就钻着疼。未读这本书的时候心口就弥漫起了一种痛楚。我很贱，越这样越想看的。

。浮情应戒，此心可寄。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